委托扣款授权书

深圳市房屋租赁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商户）：

为便于我方（授权人） ${入住人} 在贵公司承租的房源项目日后租金/保证金等费项的结算，兹授权贵公司定期通过深圳金融电子结算中心有限公司向我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发送代扣款指令，后续不需再经我方交易验证即可直接从我方指定银行账户中扣划租金/保证金等费项，我方扣款账户（此账户户名和上述房源租赁合同承租人一致）信息如下：

**账户户名：${账户户名}**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户账号：${账户账号}**

**扣款时间：**原则上于每月15日前进行划款，具体以贵公司确定为准。若因我方原因（账户无效、余额不足等）扣款失败，贵公司可再次发起扣款操作。

**扣款限额：**我方确保名下账户设置扣款限额满足扣款需求（包括单笔扣款最高限额、月度累计扣款限额、月度扣款笔数等）。

**授权期限：**我方租赁合同期满、无拖欠款项（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滞纳金）并停止占用上述房源后，授权终止。

**交易关闭方式：**如我方不再接受上述扣划指令，将另行出具有效书面文件，撤销本项授权。

授权范围和授权期限内，我方予以认可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此授权书传真件无效。

本授权书一式贰份，商户、授权人各持壹份。

授权人（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2.授权人为个人的,此业务需连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盖手印)、本人委托扣款账户银行；**